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公司结合当前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开展口罩及其设备、熔喷布/无纺布及其设备的生产、销售业务。

变更前：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和“三来一补”业务；生产、加工塑料工业专用设备和模具；生产和销售塑料制品、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原料。【凡涉专项规定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

拟变更后：生产、加工、销售塑料工业专用设备和模具、自动化设备、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劳保用品、无纺布制品；医疗器械生产；销售塑料原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根据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作相应修订，公司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内容为准。除上述修订情况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上述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相关情况说明

（一）背景及原因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大范围爆发以来，全国迅速进入疫情防控状态，部分防疫物资短缺。公司积极配合政府及上级企业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基于装备制造业产业优势和研发优势，于 2020 年 2 月中旬迅速召集研发及生产人员开展口罩及其设备、熔喷布/无纺布及其设备的工艺设计、技术攻克及生产方案制定，先行投入资金用于开展上述产品的生产筹备工作。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第 1 条口罩生产线已下线运行，所生产的产品为日常防护口罩，主要用于员工复工生产防疫保障。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公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第一批）的通知》（工信厅规函〔2020〕33 号），公司已被列入广东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全国性名单（第一批），主要产品为口罩机器设备。

当前，随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扩散蔓延，口罩及其原材料熔喷布等防疫相关物资缺口仍然存在，公司结合生产防疫实际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为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拟开展口罩及其设备、熔喷布/无纺布及其设备的生产、销售业务。在保障公司及

上下级企业防疫物资自用需求的前提下，缓解市场对部分防疫相关物资及其生产设备的迫切需求，以实际行动为疫情防控贡献力量。因此，公司拟相应增加经营范围，新增业务将按照相关政策文件、政府要求、疫情实际情况组织开展，在具备相关资质、符合程序要求的前提下，合法合规推进。

（二）技术相关性情况说明

公司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业，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已深耕智能制造领域三十多年，具有丰富的智能化塑机制造经验及深厚的技术沉淀。公司拥有高精密先进加工中心、体验式薄膜实验中心、万级无尘车间及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致力于提供全系列薄膜装备及自动化、智能化的智慧工厂解决方案，在塑料薄膜机械领域已成功实现了进口设备的国产替代，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广东金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佳新材”）具备特种多功能膜的生产制造经验，掌握塑料原材料处理能力、自动化控制技术、高分子材料加工工艺技术，具有一定产业优势及研发优势。

口罩原材料为无纺布、弹性材料及口罩专用熔喷布，熔喷布/无纺布原材料为改性聚丙烯，即塑料材料中的一种，与公司所在塑机行业存在相关性，口罩生产线、熔喷布/无纺布生产线亦属于塑料机械设备类。

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相关领域的技术研发能力、精密加工能力和自动化装配能力，自主研发的第 1 条口罩生产线已经多次技术改进，运行正常。综上，公司具备开展口罩及其设备、熔喷布/无纺布及其

设备相关业务的技术基础。

（三）产品情况说明

1、口罩生产线

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第 1 条口罩生产线为全自动一拖一型平面挂耳型口罩生产线，可完成放卷、滚轮驱动、折边、包边、定长裁切、成型、封口、焊耳等工艺，在达到正常生产情况下，预计口罩生产效率达到 4 万片/日。

口罩生产线业务无需取得特别的生产与销售许可，预计产能为< 50 条/年。目前，公司口罩机已执行 2 个订单，订单金额共 96 万元（含税），金额较小，未对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口罩

公司生产的日常防护口罩已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送样至广东省汕头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检测，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取得检验报告，经检验，日常防护口罩达到相应的国家质量标准要求，已满足生产条件。目前，公司日常防护口罩已接到少量意向订单，订单总额为 20 万，金额较小，考虑到公司尚未完成经营范围变更，暂未签署正式购销协议，未产生销售收入，正式购销协议拟在完成经营范围变更审议流程后签署。

目前，公司尚未取得医用口罩相关资质证书，备案许可资质尚需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公司将按规定进行申报。

3、熔喷布/无纺布生产线

公司熔喷布/无纺布生产线已完成图纸设计，正在加速推进部件测试及生产制造工作。该产品处于研制阶段，目前未有可销售产品，产品推出情况、销售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熔喷布/无纺布生产线业务无需取得特别的生产与销售许可。目前，公司已接到1个熔喷布生产线采购意向，考虑到目前设备研制进度及品牌质量控制，暂未签署正式购销协议，未产生销售收入，正式购销协议拟在研制调试工作完成后签署。

4、熔喷布/无纺布

公司子公司金佳新材拟在公司完成熔喷布/无纺布生产线研制调试工作后开展熔喷布/无纺布业务，目前尚在技术论证阶段，未有可销售产品，产品推出情况、销售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熔喷布/无纺布业务无需取得特别的生产与销售许可，目前未有订单及采购意向，未产生销售收入，业务实际开展将按相关政策要求，视疫情情况、市场需求推进。

（四）产品的用途安排

本次开展前述防疫物资业务是响应政府号召，在政策文件及上级部门指导下进行的审慎决策，产品用途包括满足自身及上下级企业复工复产防疫物资自用需求、服从政府部门统一调度、按合理市场定价向社会销售等等，公司以实际行动尽全力支援疫情防护相关物资的供应和保障，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三、对公司的影响

面对严峻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形势，公司高度关注疫情发展状况，

及时成立防控疫情工作小组，在全面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的同时，统筹抓好复工复产及经营发展各项工作。因口罩及其设备、熔喷布/无纺布及其设备等防疫相关物资紧缺，外购难度较大，公司为满足自身及上下级企业实际的复工用工防疫需要，发挥装备制造业产业优势和技术优势，自主研发、生产防疫物资及相关设备，以保障全体员工的身体健康及工作安全，承担企业社会责任，缓解防疫相关产品市场供应不足，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本次公司增加经营范围，是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全球范围内扩散蔓延、防疫物资缺口仍然存在、国际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复杂多变的背景下，结合生产防疫实际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所做的决策。目前，相关产品按销定产，预计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不超过 8%，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产品实际销售情况、对业绩影响情况受到宏观环境、行业竞争、市场需求、物流供应等因素影响。公司本次增加经营范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业，主营产品包括薄膜吹塑机组、薄膜流延机组、薄膜双向拉伸机组、涂布复合生产线、挤出复膜生产线等，此前未有口罩及其生产线、熔喷布/无纺布及其生产线业务。本次增加经营范围是在疫情背景下，结合生产防疫自身需求、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做的决策。

2、公司目前口罩产品为日常防护口罩。公司将于工商变更完成

后向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及生产许可证申报资料，目前尚未满足医用口罩的生产条件，未取得生产医用口罩所需的相关资质，存在不能及时获取许可资质的风险。

3、受疫情期间市场供需关系和物流条件的影响，生产口罩及其设备、熔喷布/无纺布及其设备的原材料或将存在供应不足及价格上涨的风险。

4、口罩及口罩生产线产能爬坡中，目前仅按销定产，尚无大批量生产计划，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未来销售受到宏观环境、行业竞争、市场需求、物流供应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5、上述经营范围增加后，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6、在疫情结束后，市场需求恢复正常后，公司将对上述相关业务作出理性分析和判断，再行决定是否继续生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七日